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报中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说明的公告》（临2015--058）中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现就公司历次年度报告中实际控制人的披露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浙江省定海纺织机械总厂（以下简称“纺机总厂”）自设立以来实际的出资创办人为傅国定，由于历史原因，纺机总厂名为集体企业，实为民营企业，纺机总厂的企业性质在产权明晰之前为“集体”，股东并没有明确。因此，自2000年6月公司股票上市起至2012年2月间，公司在披露实际控制人时，均披露为纺机总厂。

在2012年2月至2015年6月间，由于纺机总厂的产权明晰方案在落实过程中，纺机总厂未完成工商变更，因此在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披露为纺机总厂，应披露为傅国定。

鉴于此特对2012、2013、2014年年度报告补充说明如下：

一、2012、2014年年度报告中：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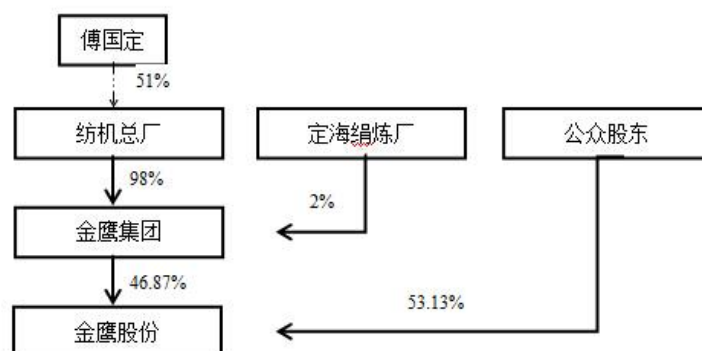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自然人

姓名	傅国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1994年起至今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或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根据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浙江省定海纺织机械总厂进行产权明晰的批复》（定政函[2012]8 号文），同意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小沙镇人民政府《关于要求对浙江省定海纺织机械总厂进行产权明晰的请示》；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后，傅国定将持有其中 51%股权。目前（注：指 2012、2014 年年报披露时）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二、2013 年年度报告中：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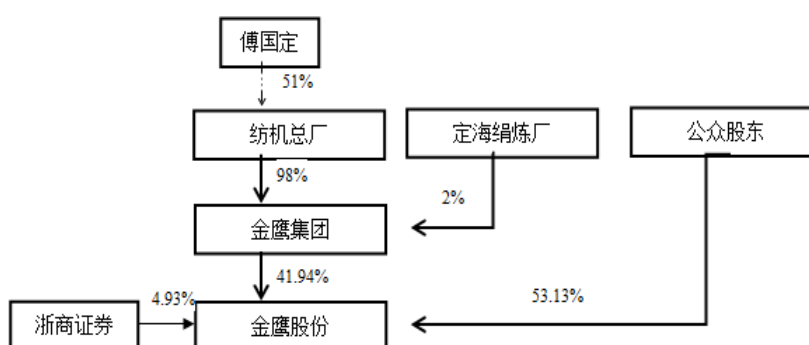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自然人

姓名	傅国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1994 年起至今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或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根据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浙江省定海纺织机械总厂进行产权明晰的批复》（定政函[2012]8 号文），同意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小沙镇人民政府《关于要求对浙江省定海纺织机械总厂进行产权明晰的请示》；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后，傅国定将持有其中 51%股权。目前（注：指 2013 年年报披露时）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